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行使2016年公司債券（第三期）發行人贖回選擇權的公告》及《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金融債券（第一期）發行結果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楊德紅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19年8月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德紅先生、王松先生及喻健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傅帆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周磊先生、王文傑先生、林發成先生及周浩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大慰先生、施德容先生、陳國綱先生、凌濤先生、靳慶軍先生及李港衛先生。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19-07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行使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2016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16国君G5”）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条款约定如下：发行人有权于16国君G5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场所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16国君G5将被视为在第3年末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16国君G5到期本息支付方式相同，发行人将按照16国君G5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未行使赎回权，则16国君G5将继续在后2年存续。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21日发行完成16国君G5，2019年9月23日为16国君G5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根据《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约定，公司可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公司决定行使16国君G5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6国君G5全部赎回。

公司将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做好16国君G5赎回事宜的后续信息披露及本息兑付工作。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9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19-076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已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19 国泰君安金融债 01	债券期限	3 年
债券代码	091900016	计息方式	固定利率，按年计息
簿记日期	2019 年 8 月 6 日	起息日期	2019 年 8 月 8 日
兑付日期	2022 年 8 月 8 日	发行价格	100 元/张
计划发行总额	80 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80 亿元人民币
全场倍数	1.8	票面利率	3.48%

本期债券发行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http://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9 日